

# 年产 40000 吨陶瓷土矿选矿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 (水、气、噪声)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精神, 北流市诚信瓷土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2日在北流市隆盛镇陈智村组织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有: 北流市诚信瓷土有限公司、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3名特邀专家, 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对北流市诚信瓷土有限公司年产40000吨陶瓷土矿选矿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业主介绍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调试、运行和环评批复文件的执行情况, 竣工验收监测单位介绍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查阅核实有关材料, 经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北流市诚信瓷土有限公司年产40000吨陶瓷土矿选矿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位于北流市隆盛镇陈智村, 本项目一期总投资400万元, 矿区面积为0.0498km<sup>2</sup>, 其其中环保投资总额为63.5万元, 占项目总投资额的15.9%。建设内容为1#生产线年产10000吨陶瓷原料、10000吨尾砂, 瓷土矿开采后进行物理水洗筛分后作为产品出售, 不使用化学酸洗等方式进行选矿, 不涉及酸碱性等化学物质的使用。

2018年8月, 云南天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40000吨陶瓷土矿选矿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8年12月18日获得了《北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年产40000吨陶瓷土矿选矿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北环项管(2018)78号, 同意本项目进行建设。2018年6月项目进行开工建设, 2018年10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行。法人代表李庆。

## 二、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批复文件规定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

### (一) 施工期

加强施工环境管理, 采取措施, 严格施工废水、废气、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二) 运营期

#### 1、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建成运行后, 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堆场扬尘、装卸过程扬尘、汽车尾气。

##### (1) 堆场扬尘

堆场扬尘主要为矿石临时堆场的扬尘，堆场因起风产生的扬尘，主要的污染物为颗粒物，堆场扬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主要通过洒水使堆场湿润来减少扬尘的产生。

### (2) 装卸过程扬尘

项目堆场装卸料的过程中，将会产生扬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通过降低装卸料落差高度来减少扬尘的产生。

### (3) 汽车尾气

项目进出选矿区的运输车辆使用轻柴油作为燃料，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 NO<sub>x</sub>、THC、CO 等，进出选矿区运输车辆趟次往返共约为 26 趟次/天，运输趟次少，车流量不大，且在选矿区内的运输距离短，矿区较为空旷，产生的大气污染物量较少，且易于扩散，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 2、废水治理措施

项目生产及生活用水新鲜水总量为 4950m<sup>3</sup>/a，其中洗砂新鲜水量约为 4000m<sup>3</sup>/a，生活用水量约为 700m<sup>3</sup>/a，洗车用水约为 250m<sup>3</sup>/a，循环水量约为 76000m<sup>3</sup>/a。产生的水污染物包括生活污水、洗砂废水、初期雨水、洗车废水等。

### (1)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产生量按其用水量的 80% 计，约为 2.24m<sup>3</sup>/d，560m<sup>3</sup>/a。生活污水经依托现有三级化粪池处理用作周边的林地农肥，不外排。

### (2) 洗砂废水

洗砂废水产生量共约为 76000m<sup>3</sup>/a（约为 604m<sup>3</sup>/d），洗砂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项目设置 1 个沉淀池，沉淀池容量为 4025m<sup>3</sup>。

### (3) 初期雨水

初期雨水经截排水沟引入雨水沉淀池，沉淀处理后排入无名小河。

### (4) 洗车废水

洗车废水产生量按其用水量的 80% 计，约为 200m<sup>3</sup>/a，经沉淀处理后用于场地降尘洒水。

## 3、噪声治理措施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各种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车辆运输噪声。采取以下措施对噪声加以控制：①选用加工精度高、装配质量好、产生噪声低的设备；②安装减振垫；③控制车辆行驶速度，禁止鸣笛等，由此来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建设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投入运行。2019.06.21~06.23 委托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无组织废气和噪声监测，对该项目组织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

###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

监测日期	实际生产量(吨/天)	设计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19.06.21	陶瓷原料 35 吨	年产 10000 吨陶瓷原料、10000 吨尾砂 (即每天生产 40 吨陶瓷原料、40 吨尾砂)	88
	尾砂 32 吨		80
2019.06.22	陶瓷原料 36 吨	年产 10000 吨陶瓷原料、10000 吨尾砂 (即每天生产 40 吨陶瓷原料、40 吨尾砂)	90
	尾砂 33 吨		82
2019.06.23	陶瓷原料 37 吨		92
	尾砂 32 吨		80

### 2、环境空气

监测点位：1#安架村；2#天井村；3#斗底村。

监测项目：二氧化硫、二氧化氮、PM<sub>10</sub>。

监测结果：环境空气监测结果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 3、无组织排放废气

监测点位：1#项目东南面厂界（上风向）；2#项目西面厂界（下风向）；3#项目西北面厂界（下风向）；4#项目北面厂界（下风向）。

监测项目：颗粒物。

监测结果：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4、地表水

监测点位：1#无名小河，场址上游 0.5km 处；2#无名小河，场址下游 0.5km 处；3#无名小河，东面小河与北流河汇合口上游 200m 处；4#北流河，东面小河与北流河汇合口前 500m 处；5#北流河，东面小河与北流河汇合口下游 1000m 处。

监测项目：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镉、六价铬、铅、总氮、总磷、砷、汞、铁、硫化物、氟化物、挥发酚、粪大肠菌群。

监测结果：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II类标准及悬浮物选用《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SL63-94)三级标准，监测期间 1#无名小河，场址上游 0.5km 处；2#无名小河，场址下游 0.5km 处；3#无名小河，东面小河与北流河汇合口上游 200m 处；4#北流河，

东面小河与北流河汇合口前 500m 处；5#北流河，东面小河与北流河汇合口下游 1000m 处所测指标：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镉、六价铬、铅、总磷、砷、汞、铁、硫化物、氟化物、挥发酚、粪大肠菌群均达标，总氮均超标，超标原因主要是受沿岸部分生活污水直排和农业面源污染导致。

## 5、地下水

监测点位：1#安架村水井；2#天井村水井。

监测项目：pH 值、氨氮、高锰酸盐指数、总硬度、硝酸盐、亚硝酸盐、砷、铅、镉、铁、锰、汞、总大肠菌群、挥发酚、六价铬、氰化物。

监测结果：对照《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III类标准，监测期间 1#安架村水井、2#天井村水井所测指标均达标。

## 6、废水

监测点位：1#选矿废水沉淀池。

监测项目：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

## 7、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点位：1#项目厂界东面、2#项目厂界南面、3#项目厂界西面、4#项目厂界北面。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 $L_{eq}$ )。

监测结果：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 8、环境噪声

监测点位：5#东北面安架村居民点。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 $L_{eq}$ )。

监测结果：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 9、土壤

监测点位：2#场区东面农田区。

监测项目：pH 值、铁、铜、锌、汞、砷、镉、铅、总铬。

监测结果：对照《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 中的二级标准，监测期间土壤环境监测指标铜、锌、汞、砷、镉、铅、总铬监测结果均达标。

## 10、底泥

监测点位：1#东面小河底泥。

监测项目：pH 值、铁、铜、锌、汞、砷、镉、铅、总铬。

####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 项目施工期，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严格控制施工扬尘、废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对环境影响已得到恢复。

(二) 运营期项目设施运行良好，运营过程产生各种污染物经处理达标排放。

项目建设和运营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和造成明显的生态环境问题；施工期和运营期未接到群众有关环境污染投诉。

#### 五、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环评批复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资料基本齐全。

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运转效果良好，排放的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要求。

本项目建设做到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而且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九种情形，因此，验收工作组认为：年产40000吨陶瓷土矿选矿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一) 加强配套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 按规范补充完善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档案。

(三) 依法向社会公开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项目验收工作组

2019年9月22日

验收组组长（签名）：

唐庆

验收组成员（签名）：

李健 郭海豹 张文革 陈红梅



# 年产 40000 吨陶瓷土矿选矿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2019年9月22日